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15 日、11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 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 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风险提示:

1. 拟投资新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差异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等塑胶复合材料,公司拟投资年产 5,700 吨超薄特种电容薄膜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次投资项目"、"项目"、 "本项目"或"该项目")主要生产的产品为超薄特种电容薄膜,与公司目前的 主营业务存在差异。该项目的实施和开展存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等方面的不 确定因素。

2. 公司尚未组建相关技术人员及团队

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组建该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及人才团队。

3. 公司尚未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行政许可和审批

公司本次投资项目尚未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行政许可和审批,尚需向政府有 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

项目能否实施、建设进度、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建设周期较长,存在相关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建设周期预计3年,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设备供货周期、安装调试及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规划内容等风险。

5. 本项目建设投资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和自有资金, 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 险。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则可能影响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等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15 日、11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 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 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度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 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年产 5,700 吨超薄特种电容薄膜建设项目的议案》,为拓展新的产品品类,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公司战略布局及长远规划,公司拟在浙江省海宁市投资建设年产 5,700 吨超薄特种电容薄膜建设项目,总投资金额约 4.7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0)。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工作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回复该《工作函》,后续公司将按《工作函》要求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 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15 日、11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 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重大事项相关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年产 5,700 吨超薄特种电容薄膜建设项目的议案》,为拓展新的产品品类,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公司战略布局及长远规划,公司拟在浙江省海宁市投资建设年产 5,700 吨超薄特种电容薄膜建设项目,总投资金额约 4.7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0)。特进行相关风险提示:

1. 拟投资新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差异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等塑胶复合材料,该项目主要生产

的产品为超薄特种电容薄膜,与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存在差异。本项目的实施和 开展存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若未来项目技术的更新换 代速度跟不上市场发展,公司不能及时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或不能持 续维持技术研发上的高投入,生产设备投入不足或设备利用率较低,可能存在项 目投产后达不到满足市场的能力,质量难以满足客户需要,失去竞争力等风险, 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 公司尚未组建相关技术人员及团队

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组建该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及人才团队。

3. 公司尚未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行政许可和审批

公司本次投资项目尚未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行政许可和审批,尚需向政府有 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项目能否实施、建设进度、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建设周期较长,存在相关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建设周期预计3年,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原料未能及时供应等因素,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设备供货周期、安装调试及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规划内容等风险。如未来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从短期影响来看,公司在项目建成后实现预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在建成投产后的一段时间内,可能面临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5. 本项目建设投资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和自有资金, 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 险。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则可能影响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等风险。

本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要素均为预估数,具体以实际数据为准,本公告数据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 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 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 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7日